

親愛的爸爸媽媽，

感謝您參與學會第四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會內我們說明了學會存在的意義：學會是從辦理海聲華德福教育學校為起點，以非營利組織方式推動華德福教育運動並致力於實踐人智學三元社會理念。學會以人為本，學校的過去、現在、與未來要前進的大方向，都要在學會的基礎下，由所有人共同參與並提出自己的看法與想法以進行討論與決策，也因此爸爸媽媽雙方的共同參與是不可或缺的。

為釐清家長們對於學會會員類別的歸屬問題，我們在本次會員大會通過了修改章程的決議(詳見附件「修改章程對照表」)。我們決議『一般會員』為社群朋友以『個人』名義加入，而所有海聲家庭皆應加入的類別為『家庭會員』。

學會是支持學校與社群的基礎，它也是扮演與政府和同業聯盟對話和溝通的窗口，它更是讓你我連結更深，進而將我們對孩子教育的愛擴散出去的立基點，盼望爸爸媽媽雙方都能一起成為學會會員，一同攜手前行！

附上學會會員類別變更申請單，如貴家庭目前為個人會員身分(可參照本次會員手冊上的會員名單)，請您填寫變更申請單後讓孩子繳回給班級老師，謝謝您的支持。

敬祝 冬日安好

台中市海聲華德福教育學會

2022/1/11

台中市海聲華德福教育學會

會員類別變更申請書

◎原個人會員資料

日期：

會員姓名		性別		生日		身分證號碼	
備註	請註明孩子姓名與年級						

◎申請變更為家庭會員資料如下

會員姓名1		性別		生日		身分證號碼	
通訊地址	☐ 同原會員資料 手機號碼：						
Email		收據抬頭				申請人簽章	
會員姓名2		性別		生日		身分證號碼	
通訊地址	☐ 同原會員資料 手機號碼：						
Email		收據抬頭				申請人簽章	

◎會員類別說明：

會員類別	說 明	權利票數
一般會員	凡設籍本市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有行為能力者，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納入會費及一般會費後，為一般會員。	1
家庭會員	凡就讀於海聲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之家庭，皆為家庭會員的當然會員，應申請入會，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納入會費及家庭會費後，為家庭會員。	2
團體會員	凡經政府機關登記有案之本市公私立機構或團體，贊同本會宗旨，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納入會費及團體會費後，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得推派代表。	6
贊助會員	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設籍非台中市，贊同本會宗旨。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仟元，得為該年度贊助會員。(贊助會員得列席會員大會，但不行使本法所定選舉權、被選舉權、表決權及罷免權。)	無
終身會員	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萬貳仟元以上者，得為終身會員。就讀於海聲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之家庭若僅有1人為終身會員，另1人則仍應為一般會員。	1

◎會費

- 一、入會費：新會員入會時，一律繳納 NT\$ 200元。
- 二、常年會費(一年一繳)：一般會員 NT\$ 1,000元、NT\$ 1,500元、
團體會員 NT\$4,500元
- 三、贊助會員：NT\$ 1,000元。(設籍非台中市者)
- 四、終身會員：NT\$ 12,000元。

台中市海聲華德福教育學會修正章程對照表

110年12月30日第四屆第三次會員大會通過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下列五種： 一、個人會員：凡設籍本市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有行為能力者，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入會費後，為個人會員。 二、家庭會員：夫妻皆贊同本會宗旨，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家庭會員入會費後，為家庭會員，家庭會員行使權利為 2 人。 三、團體會員：凡經政府機關登記有案之本市公私立機構或團體，贊同本會宗旨，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團體會員入會費後，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推派代表 6 人，以行使權利。 四、終生會員：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萬貳仟元以上者，得為終生會員。若會員由家庭會員轉換會籍至終生會員，夫妻擇一代表，若另一方想要入會，另行加入個人會員。 五、贊助會員：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未設籍本市贊同本會宗旨及章程，經理事會審查合格者。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仟元，得為該年度榮譽會員。贊助會員得列席會員大會，但不得行使本法所定選舉權、被選舉權、表決權及罷免權。	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下列五種： 一、一般會員：凡設籍本市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有行為能力者，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入會費後，為一般會員。 二、家庭會員：凡就讀於海聲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之家庭，須申請入會，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家庭會員入會費後，為家庭會員，家庭會員行使權利為2人。 三、團體會員：凡經政府機關登記有案之本市公私立機構或團體，贊同本會宗旨，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團體會員入會費後，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推派代表6人，以行使權利。 四、終生會員：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萬貳仟元以上者，得為終生會員。終生會員行使權利為1人。 五、贊助會員：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未設籍本市贊同本會宗旨及章程，經理事會審查合格者。一次贊助本會新台幣壹仟元，得為該年度榮譽會員。贊助會員得列席會員大會，但不得行使本法所定選舉權、被選舉權、表決權及罷免權。	1.修正個人會員名稱為一般會員。 2. 新增家庭會員說明。 3.修正終生會員說明。